

证券代码：834857

证券简称：清水爱派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在武汉市设立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8年10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武汉分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九十八条的规定，由董事会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，故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分公司的名称：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（暂定，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）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分公司负责人：王立

营业场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书城路 26 号 A 栋三层 323（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）

经营范围：与公司经营范围一致（具体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）

三、 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设立分公司的目的

公司设立武汉分公司，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开拓湖北省市场，扩大市场份额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。

（二）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分公司是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需要提出的，是从公司的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，但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管理风险。本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，以不断适应市场变化及业务的要求，确保公司的投资安全。

（三）设立分公司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设立武汉分公司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从公司长期发展来看，对公司的业绩提升、利润增长有积极正面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上述分公司的设立将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9日